

## 乙部

### 第十六章：緊急警報系統

#### 緊急警報系統

在房委會轄下屋邨，有以下兩類為住戶而設的緊急警報系統：

#### 1. 安裝在長者住屋內的緊急警報系統

在長者住屋的每一個居住單位內，都設置警鐘按鈕，連接舍監辦事處及宿舍。住戶遇上事故時，可即時按鍵通知舍監前來協助。

#### 2. 緊急警報系統津貼

社會福利署（社署）在一九九六年五月推出「緊急召援系統特別津貼」計劃，凡接受綜援金的長者，若符合社署訂定的資格準則，可按實報實銷的方式，獲發特別津貼，在市面自行選擇合適的緊急召援系統服務。

至於未能符合申領綜援金資格，或目前並無領取綜援金，但又需要安裝緊急警報系統的長者，房委會亦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起為他們提供「緊急警報系統津貼」，以便他們自行在市面選購切合自己需要的緊急警報系統。二零二一年二月起，房委會將津貼範圍擴大到流動設備，包括具備緊急警報系統的手機和手錶、安裝專用應用程式的智能電話及其他產品等。

申請人必須符合下列資格：

1. 並無領取綜援金；
2. 單獨居住或同住的所有家庭成員都年滿六十歲；以及
3. 符合下列由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起生效的其中一項條件：
  - (a) 若年滿六十五歲，每月入息及擁有資產不超過下述規定之限額；或

- (b) 若年齡介乎六十至六十四歲，每月入息及擁有資產不超過下述規定之限額，並經公共醫療機構醫生證實傷殘程度超過 50%，或所患病症有可能對生命構成威脅，因而需要他人即時援助（申請人如傷殘程度達 100%或需要經常接受護理，並領取傷殘津貼金，則毋須提供醫生證明書）。

現時的人息及資產限額是根據社署發放普通長者生活津貼（註）訂定，該等限額如下：

	每月入息限額 (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起 生效)	資產限額 (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起 生效)
單身人士	\$10,580	\$388,000
夫婦	\$16,080	\$589,000

「緊急警報系統津貼」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發放予合資格的長者，用以支付一次過的安裝費／服務費，惟最高金額不得超過港幣二千五百元。

臨時居所的獨居或共住長者戶，以及長者租金津貼計劃的受惠者，分別由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及二零零一年十月起，只要符合現行的資格準則，亦可獲發放有關津貼。

---

<sup>註</sup> 申請人的入息、資產限額及其計算方法均依據現時社署所訂定的長者生活津貼入息、資產限額及計算準則。申請人可於社署網站瀏覽相關資料，網址為 [www.swd.gov.hk](http://www.swd.gov.hk) 【公共服務 > 社會保障 > 公共福利金計劃《公共福利計劃申請指引〔申請資格（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的入息及資產限額）〕】。社署熱線：2343 2255。